

大陆移民渡台的原因与类型

李祖基*

[摘要] 大陆向台湾较有规模的移民始自明代,一直延续到清末。在这数以百万计的移民中,就其性质而言,可分为生存型和发展型两种。其中因大陆地区发生自然灾害、瘟疫、战乱等原因渡海来台的生存型移民占了相当大的部分。郑氏时期的军事移民是一种较为特殊的移民,但就其性质而言,仍可归入生存型移民之列。同时在此期间也有不少以开垦、经商以及冒籍考取功名为目的而渡台的发展型移民。尽管发展型移民与生存型移民在迁移目的上有所不同,但由于个人的能力、机遇等主客观条件的差异,两者的目的与结果并不一定统一。在长达三四百年的先民渡台的历史长河中,虽然不乏成功的个案,但对更多的人来说,留下的可能是辛酸与不幸。

[关键词] 大陆移民 渡台 生存与发展

中国历史上的移民有各种类型和不同的特点,但就性质而言,却基本只有两种——生存型和发展型,^[1]纵观历史上大陆地区向台湾移民的类型也不外乎以上两种。本文试结合相关的史料以及具体的个案对这两种类型的移民进行分析与探讨。

一、生存型移民

“所谓生存型的移民,就是为了维持自身的生存而不得不迁入其他地区定居的人口,或者说是以改变居住地点为维持生存手段的移民行为。产生这类移民的主要原因是迁出地的推力,如自然灾害、战争动乱、土地矛盾、人口压力等”。^[2]

明清两朝,闽南地区水旱、瘟疫、台风等自然灾害十分频繁,据《晋江县志》“详异志”记载,自明崇祯四年(1631)至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的185年中,该县共发生自然灾害84起,平均不到三年即有一起。自然灾害往往造成严重损失,如清顺治十三年正月,“大雨雪,平地五尺许”^[3];康熙十五年,“大水,民溺死甚多”^[4];康熙四十二年,“春旱无禾”^[5];乾隆十八年,“大疫至十九年乃止,死者无数”^[6];乾隆五十三年,“雨雪下如跳珠,是年大疫,死者无数”^[7]。

漳州的南靖县也有类似的情况,自明永乐五年至清宣统三年(1407—1911)的500多年中,南靖县发生普遍性的旱、涝、蝗、瘟疫、地震等130多次,平均4年一次大灾。如《南靖县志》载:“清顺治五年,饥,斗米银六钱。七年,饥;十二月二十六日寅卯二时,地大震。十一年、十二年俱饥”;“康熙七年六月十八日大水。四十年、四十一年连岁大旱。四十九年

*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台湾研究中心

大旱，饥，发漕分赈。五十二年四月二十七日大水，田庐淹损甚多”；“雍正二年八月初八，大水……，四年五月大水……，是年大饥，民多采树叶杂食之。五年八月大水……。八年七月大水。九年八月大水冲坏田庐无算，城西北角崩（堤岸）五十余丈，县内水骤加涨七八尺，溺死男妇五口，淹坏仓粟四千余石……”^[8]。

清乾隆的60年期间，南靖县的自然灾害更多，共发生全县性的洪旱灾19次，大地震1次，农田连年绝、歉收，百姓家园累累为洪旱所毁，饥贫至极^[9]。嘉庆元年(1796)南靖饥荒，石米银二两八钱至三两四钱^[10]。

连绵不断的灾害导致农民破产，无以为生，不得不离乡背井，向外迁移谋生，不少人就迁移到与大陆一水之隔的台湾岛。如崇祯年间闽南大旱，引起饥荒，福建巡抚熊文灿与郑芝龙商议，以“人给银三两，三人给牛一头”的条件招募沿海灾民数万人赴台开垦^[11]。又据《石狮蔡氏族谱》记载，康熙四十二年春旱无禾，已定居于台湾洋坑的蔡氏回籍携妻，并带走一批亲友到台湾垦殖^[12]。这些都是因天灾引起人民移居台湾的例子。

战乱与兵燹也是历史上大陆地区向台湾移民的又一主要原因。1644年清兵入关，满洲贵族建立的清朝代替了明朝。1646年清兵进入福建，郑芝龙降清，而其儿子郑成功则高举抗清的大旗，以金、厦为中心，起兵抗清。此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福建成为郑、清军队双方拉锯战的主要战场，无辜百姓饱受战火蹂躏，死伤累累。如永宁《鳌城迁清溪张姓家谱》载：“兵戈迭起，累年不息。虜剿义，义剿虜，城中阴磷，道途不通。遇虜为虜所戮，遇义为义所劫”。顺治五年夏，清军围同安城，叶翼云、陈鼎等率郑军死守，后城破，清将李率泰等以“城内坚拒，伤士卒甚多，发令尽屠戮，血满沟渠，应‘同安血流沟’之讖”^[13]。又如顺治九年，郑成功率军围攻漳州，数月不下，“赐姓不攻城，筑长围困之，使其粮尽自降，而城中兵尽括乡绅富户及百姓粟食之，民相枕籍饿死，杀人为食，至有妇女群聚击男子而分食其肉者，无论鼠雀至树根、木叶、水萍、纸及皮之属，尽食之，稀粥一碗值四金。自四月至十月，城中死者十七八”^[14]；后清署守道周亮工“发收骸骨，计有七十三万余众，……其收不尽，落沟陷阱及自埋者，不可胜计”^[15]。

除了战争的直接摧残之外，郑清双方赋饷的征派也加重了当地人民的负担。全祖望《鮑埼亭内集》载：“初闽人当成功之世，内输官赋，外又窃应成功之饷，以求免劫掠。奸民乘之，日以生事，而民之供亿亦困甚”^[16]；卢若腾、徐孚远等人的诗句记载了在战火煎熬下人民的悲惨生活，如“义师与狂虜，抄掠每更番。一掠无衣谷，再掠无鸡豚。甚至焚屋宇，岂但毁篱藩。时俘男女去，索赂赎惊魂”^[17]；“麾下健儿食人肉，掠食村村如走鹿”^[18]。其中尤其是郑军粮饷供应一般是向人民直接强行征派，其催粮索饷，手段异常严酷，“富贵者破家让产，贫贱者出卖妻子，乡民悉遭荼毒”^[19]。有的村寨恃险不服，抗纳粮饷，郑军则用武力镇压，甚至不分男女老幼，整村整寨地“剿杀无遗”^[20]。

连年的战乱使福建地方的社会经济遭受严重的破坏，人民的生命财产受到重大损失，不少人为了躲避兵灾战火逃到荷兰占领下的台湾。因此，1646年以后，福建向台湾移民出现了新的高潮。居住在台湾的福建移民的人数由1644年的几千人，很快上升到上万人，乃至数万人。中村孝志《荷领时代之台湾农业及其奖励》称：“1648年，大陆上因连年的内乱，饥馑甚剧，台湾的中国人骤然增加到20000人，并皆从事农业”^[21]。1660年荷兰人Albrecht Herport在《台湾旅行记》中记道：“中国人因为常与满清人战争，为满清人所驱逐，来台湾避难，不得不向荷兰人的东印度公司献贡纳税。他们很勤勉，长于耕种”^[22]。传为荷兰末

任台湾长官揆一所作的《被遗误之台湾》中也有类似的记载：“实际上，有许多中国人为战争逐出大陆而移住台湾，在台湾设立了一个殖民区，除了妇孺以外，人数有 25 000 之多”^[23]。

1660 年前后，清廷为了切断郑氏政权与大陆人民之间的联系，采纳郑氏降将、海澄公黄梧的“密陈灭贼五策”，于顺治十八年（1661）正式发布迁界令，上自辽东，下至广东，各省在离海三十里处立石设界，“界以深沟，别为内外”；并限定日期，强令百姓迁入界内，同时“拨兵戍守，出界者死”^[24]。福建是郑成功的根据地，浙江和广东两省也是郑军活动的主要区域，所以这三省迁界的实施最为严厉，情况也最惨烈。《台湾外记》载：“时守界弁兵最有威权：贿之者，纵其出入不问；有睚眦者，拖出界外杀之。官不问，民含冤莫诉。人民失业，号泣之声载道；乡井流离，颠沛之惨非常！背夫、弃子、失父、离妻。老稚填于沟壑，骸骨白于荒野”^[25]。阮旻锡《海上见闻录》载：顺治十八年“京中命户部尚书苏纳海至闽迁海，迁居民之内地，离海三十里，村社田宅，悉皆焚弃。……百姓失业流离死亡者以亿万计”^[26]。

福建沿海的不少族谱中也记载了清初迁界的惨状，如：《温陵浔海施氏大宗族谱》载：“辛丑秋，沿海迁界，颠沛游离，虽至亲不能相保”^[27]。《玉山林氏宗谱》载：“迨顺治辛丑，滨海遭迁，吾家以是星散四方，不得相保”；“际播迁之日，厥居折[拆]毁，荒村灶冷。亲而壮者，散于四方；疏而老者，丧于沟壑”^[28]。《圳山李氏族谱》载：“壬寅之岁，迁民游离失所极矣，加以饥馑荐至，辗转沟壑，而子遗之黎民，至于十无二存”^[29]。

类似的记载，不胜枚举。迁界造成沿海成千上万的百姓流离失所，家破人亡，许多人因生活所迫不得不铤而走险，渡海入台，投入郑氏政权的怀抱，形成这一时期大陆向台湾移民的一个高潮。《华夷变态》载：“因迁界很多百姓丧家废业，沿海居民是依海边为生。迁界以后，无家可归，无业可营，故有很多饿死或变成游民。于是就有很多百姓不悛禁令，越界潜出，归锦舍（即郑经）充兵卒”^[30]。沈云《台湾郑氏始末》也记道：顺治十八年（1661）夏五月“黄安、颜望忠等率师继进，授安为右虎卫，招沿海居民不愿内徙者数十万人东渡，以实台地”^[31]。

迁界的难民有的是直接渡海来台谋生的，也有相当多人是先逃到金门、厦门，而于金、厦失守之后再辗转迁徙来台的。这些因迁界而逃到台湾的难民中绝大部分是福建及其附近的沿海人民。Wright 著《台湾之历史》记：“在一六六四—一六七三年之间，……移住台湾的福建人又增加到数万，一部分是逃避满洲人的明朝义民，一部分是因战乱丧失了财产而来台湾谋生的人民”^[32]。

历史上福建大陆迁台人员中还有一种比较特殊的军事移民，如 1661 年郑成功收复台湾时带去的数万将士以及后来随郑经去台的军队及文武官员等，这些移民又是属于哪一种类型的呢？实际上，1659 年 7 月郑成功南京战败后，清朝统一全国之势已成定局。郑成功只剩金、厦弹丸之地，势孤力单，难以持久，如清军挟全国之力来攻，就有全军覆没的危险。寻找一个安全的地方，休养生息，保存力量，以图东山再起，是当时郑成功决定渡海复台的一个主要原因。而郑经则是在 1663 年金门、厦门被清军夺去之后退到铜山，兼之又遭受清政府大规模的诱降，周全斌，黄廷、陈辉等一大批高级将领纷纷率部降清，郑军精锐十去七八，面临着崩溃瓦解的局面，而不得不放弃沿海诸岛率残部逃到台湾的。所以，尽管郑氏的军事移民在历史上有一定的特殊性，但就其性质而言，仍然属于生存型移民的类型。

二、发展型移民

“所谓发展型的移民，就是为了物质生活或精神生活的改善而迁入其他地区定居的人口，或者说是以提高物质生活或精神生活的水平为目的的移民行为。产生这类移民的主要原因不是迁出地区的推力，而是迁入地区的拉力或吸引力”^[33]。

台湾在明清时期属新开发的地区，地广人稀，土壤肥沃，气候适宜。尤其是入清以后，土地开发的进程加快，农产品商品化的程度很高，“糖谷之利甲天下”，而且交通便利，商业发达，经济繁荣富庶。与大陆内地相比，人民生活水平较高，就业的机会也比较多，充满着勃勃的生机。康熙三十六年到台湾采硫的郁永河在《裨海纪游》中记道：

“近者海内恒苦贫，斗米百钱，民多饥色，贾人责负声日沸闾阖中。台郡独似富庶，市中百物价倍，购者无吝色；贸易之肆，期约不愆。佣人计日百钱，越起不应召。屠儿牧竖，腰缠常数十金”^[34]。

康熙后期成书的《诸罗县志》也有类似的记载：

“人无贵贱，必华美其衣冠，色取极艳者。靴袜耻以布；履用锦，稍敝即弃之。下而肩舆隶卒，裤皆纱帛。……宴客必丰，酒以镇江、惠泉、绍兴，肴罄山海。青蚶四千，粗置一席。台属物价之腾，甲于天下；于是有彼此相胜，一宴而数十金者”^[35]；

“村庄神庙……，庙虽小，必极华采；稍圯，则鸠众重修。岁时伏腊，张灯结彩鼓乐，祭毕欢饮，动辄数十缗”^[36]；

“神诞，必演戏庆祝。……比日中元盂兰会，亦盛饭僧；陈设竞为华美，每会费至百余缗”^[37]；

“佣工计值，三倍内地，宁游手乏食，必不肯少减。……中人之家食必举肉，且游手者众”^[38]。

雍正年间台湾知府沈起元曾说：

“漳、泉内地无稽之民，无田可耕，无工可佣，无食求觅。一到台地，上之可以致富，下之可以温饱。一切农工商贾以及百艺之末，计工授直，比内地率皆倍蓰”^[39]。

清初台湾草莱新辟，旷土尚多，大陆人民来台无论是开垦或是经商，无论是创业或是谋生都有较大的发展机会。这对大陆沿海饱受人口压力的人民来说无疑有着相当大的吸引力，于是，不少眼光远大的有识之士纷纷来台寻求发展的机会。他们有的携带资金，申请垦照，修筑水利，募佃招垦，在不长的时间里就成为拥有田园数千甲，岁入租谷数万石的垦首业户。如福建漳浦的林成祖，“世业农，慨然有远大之志，当是时，淡水初启，地利未兴，欲谋垦田，苦无资。朋辈助之，得数百金。以雍正二十年来台，居大甲，贷番田而耕之。厥土黑坟，一岁两熟。成祖能耐劳，佣田课耕，家乃日殖”^[40]；后来成祖又投入巨资修凿大甲圳、大安圳、及永丰圳等水利工程，“所垦之田，曰新庄、曰新埔、曰后埔、曰枋寮、曰大佳腊，岁入谷十数万石”^[41]。祖籍闽西汀州府的胡焯猷也是一位来台开垦有成之士。史籍记载“胡焯猷字攀林，永定人。以生员纳捐例贡。乾隆初来台，居于淡水之新庄山脚。时新庄方驻巡检，而兴直堡一带多未辟。焯猷赴淡水厅请垦，出资募佃。建村落，筑陂圳，尽力农功。不数十年启田数千甲，岁入租谷数万石，翹然为一方之豪矣”^[42]。

清代台湾有大量的米、糖等农产品和农产加工品销到福建沿海乃至江浙、华北各地，又从祖国大陆输入台湾所需的各种日常生活用品。西海岸的府城、鹿港和淡水等与大陆直接往来的口岸是当时台湾商业贸易最为繁荣的地方，俗称“一府二鹿三艋舺”。不少来自大陆的

移民在台经商而致富发家。如泉州永宁的林振高于乾隆二十一年前后渡台，起先在鹿港从事零售食盐的生意，后经营有方成为富家，在台湾中部的商业重镇鹿港创立了“林日茂”商号，在泉州与台湾两地开行贸易。乾隆四十二年，成为“绅士”的林振高又与郊商等捐贖在鹿港街建置旱园充作义冢。其子林文浚继承父业，发扬光大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受到官府的表彰，甚至嘉庆皇帝的褒奖，文浚的五子廷璋、长孙世贤于嘉庆二十一年秋联袂中举^[43]。

林平侯是另外一个在台发展的成功例子。林平侯祖籍漳州龙溪，“父应寅来台，居淡水之新庄，设帐授徒。平侯年十六，省父，佣于米商郑谷家。性纯谨习劳，谷信之，数年积资数百，谷复假以千金，命自经纪。平侯善书算，操其奇赢，获利厚。……已而与竹塹林绍贤合办全台盐务，复置帆船，运货物，往贩南北洋，拥资数十万。年四十，纳粟为同知，……寻引疾归”^[44]。林平侯所居新庄地当冲要，每为械斗所累，“乃迁大料崁建厦屋，筑崇墉，尽力农功，启田亩圳，岁入谷数万石。已复开拓淡水之野，远及噶玛兰，所入益多，遂辟三貂岭，以通淡、兰孔道”^[45]。后在其子国华、国芳的经营下，林氏家业进一步发展，成为全台首富，这就是名闻遐迩的板桥林家。

族谱资料中亦常常可以见到类似的发展型移民在台获得成功的例子，如晋江石壁村林诒祥，“讳世凤，号德斋，京复次子。生康熙己未，……当幼稚之时，就傅学习。读书五年，经史虽未曾成诵，而公亦了然于胸焉。十六岁身游东宁，建立‘泉源行’以为托迹之所，招商为贾，贸易生计，一家衣食无忧不给，即此谋始。……公又好涉猎古书，凡一切经史、诸子百家，靡不悉取而观之。所以，学医而医之道洞然，学山而山之理晰然，可以用药，可以治病，可以寻龙，可以定穴，公之名固播闻于海之内外国矣。……侄宏良，博学善文，见知司衡而食饩于彰化邑焉。……次男宏奎，学问亦为一时之所共称，肄业于台之海东书院，月课多冠，县试、府试屡拔前茅”^[46]。

又林慎亭，名式登，生乾隆庚申(1740)。戊子年(1768)冬在南安水头开典铺，“手边计存有一百七十千”，略有获息。后即转赴台湾经营。“越年，就典铺之本，再整淡水生理。作有三年，获息合余[?]，复整鹿郊数年，亦甚得利。谢天地之庇，祖宗之灵，前乾叔所典卖房屋，一尽代他赎回。蒙伙记信任，言听计从，再整兴裕、兴胜、万顺、淡鹿三号生理，而我一人独当其任，夜以继日，无时休息。……所以数年之间，生息亦算不少”^[47]。

十四世职员豪光，生嘉庆八年，“讳醇胆，字力卿，号远服，贤足次子。秉性刚直，轩昂霞举，抱子贡货殖之才，聘范蠡五湖之志。中年赴台经商，获利甚浩”^[48]。

又如永春官林李氏二房六思敬分派十四世曾清，生道光七年，“赋性英敏，总角就蒙馆，数年辍业，凡经史杂说，过目即能成诵，但家资清淡，不能卒业，惜哉。后经营生理，积有余财，复得陈孺人内襄家政，量入为出，以故绰绰有余。……(同治)庚午年秋买舟渡台，凡海外奇观山川名胜，无不遍历。后寓噶玛兰街，邻有宿病，诸医不能起，叔善越人术，试之则应手而痊。自此求方问疾摩肩接踵，于是声名洋溢，遍及遐方”^[49]。

除了垦殖与经商外，另一类发展型移民就是大陆知识分子冒籍前往台湾考取功名。

康熙二十二年(1683)统一台湾之后，开始在台湾设立府、县学，岁科两试，考取生员。康熙二十五年题准入学定额，府学岁进文武童各二十名，科进文童二十名，廪膳二十名，增广如之。岁贡一年贡一人。台湾、凤山、诸罗各县县学岁进文武童各十二名，科进文童十二名，廪膳十名，增广如之。岁贡二年贡一人。雍正元年又议定新设立的彰化县学岁进文武童各八名，科进文童八名^[50]。同时，还对台湾生员参加乡试设立保障名额，康熙二十六年(1687)规定台湾于闽省乡试中另编字号，中额一名。雍正十三年(1735)经福建巡抚卢焯奏准，乡试

中,台湾中额又增加一名,共两名^[51]。乾隆八年,巡台御史熊学鹏又以“台湾孤悬海外,与内地不同”为由,奏请增加台湾录送科举的人数,“以示鼓励”。后经礼部议复,允准台湾录送科举,可在定额二百名外,“择其文理清通者酌量宽余录送;而内地不可援以为例”^[52]。这些规定对于有志于科举的台湾士子而言是十分有利的,康熙三十一年由泉州知府升任台厦道的高拱乾在其《初至台湾晓谕兵民》的告示中就指出:“台湾地气和暖,无胼手胝足之劳,而禾易长亩;较内地之终岁勤者,其劳逸大异。此台农之足乐也。……读书之子,特设台额,获登贤书,较内地之人多额少者,其难易不同。此台士之足乐也”^[53]。

然而,清初台湾地方草莱新辟,文化教育相对落后,向学的观念也不强,读书的人并不多。《诸罗县志》载:“诸罗之人,其始来非商贾则农耳,以士世其业者,十不得一焉。儿童五六岁亦尝令就学,稍长而贫,易而为农矣、商与工矣或吏胥而卒伍矣,卒业于学者,十不得一焉”^[54]。正因为读书人少而学额相对就比较多,入泮也比较容易。这就给因“人多额少”而屡困科场的内地士子提供了一个获取功名的好机会。《诸罗县志》载:“此邦视学之途为迂而无用。内郡不得志于有司者,群问渡而东焉。科、岁两试,此邦人拱手而让之”;^[55]“诸罗建学三十年,掇科多内地寄籍者。庠序之士,泉、漳居半,兴、福次之,土著寥寥矣”^[56]。

雍正五年闽浙总督高其倬在一份奏折中也指出:“台湾府、县各学所有生童岁、科二试,历来俱系台湾道考试。向因台地新辟,读书者少,多系泉、漳各处之人应试”^[57]。

乾隆初年任台湾道的尹士俚也说:“台地旧日郡邑之中颇知读书,乡僻鲜能力学,其作为文章,又多因陋就简,无甚色泽,故每逢应试,他郡之人得以冒籍侥幸”^[58]。

尽管定例有入籍三十年,有庐墓、眷、产者,方准考试之规定,但台湾府、县初设,读书应考的人不多,很少有人来“攻揭”检举冒籍的行为。地方官对冒籍的行为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采取宽容乃至鼓励的态度。诸罗县令周钟瑄在其修纂的《诸罗县志》中就公开提出“寄籍不必杜,籍其博雅宏通,为土著之切磋可也;……内地寄籍者隆其礼,土著未入庠序者复其身”^[59],以此作为提升当地文教水平的一种手段。正因为如此,内地学子到台湾应考的冒籍之风到乾隆中叶仍然长盛不衰。

乾隆二十九年,巡台御史李宜青在台实地视察后再次指出:“台湾四县应试多福、兴、漳、泉四府之人,稍通文墨,不得本籍,则指同姓在台居住者认为弟侄,公然赴考。教官不及问,廩保互结不暇详”^[60]。

现存谱牒中也保存了部分大陆士子移居台湾冒籍应考的资料,如晋江石壁林氏十三世宏训,字孙铎,一字孙彝,号鼎斋,学名廷槐,生康熙庚午年。宏训自状曰:“……于是往游东宁,蒙学道吴讳昌祚公取入诸罗学第五名,号曰廷槐,其时年三十有五”^[61];宏礼,字孙敬,号省庵,官名名世,乾隆壬戌进士,候选儒学。生康熙庚申,卒乾隆乙亥。传曰:“……迨屡试晋水,久困莫售,……爰然叹曰:何不遨游东宁,聊托一试?于是登堂拜别,羈迹台湾,凡御史观风月课,以逮府、县两试,其夺矛试艺,几于累牍,果也,文宗吴昌祚公岁取入泮”^[62]。

福州的陈开夫公,讳麟书,生于康熙丙午年十月初七日,“少游台郡,补弟子员,食廩饩,以重洋艰于应试,援例入成均,……既以家贫,操贾业,巨舶往返辽东,积货巨万,家风儒素依然”^[63]。

《玉山林氏宗谱》林际则所撰“贞淑庄孺人行实”中讲到其父亲往台湾进学之事:“越数年,三男稍长,祖母又忆祖父遗命,令三男中有能绍书香者,自当延师课督;至于质钝才鲁,亦当农商,各执其业,……于是命伯父善庵公知稼穡,命伯父秉亭公使之经商,吾父用

是得以致志于举子业也。……学既有成，蒙本邑考取第二，而竟不遇于督学。是以辞祖母往东宁，幸逢督学张讳湄先生观风取入海东超等第一名，岁试取进彰化县学第一名，科试又蒙冠军，遂食饩于彰化邑”^[64]。

南靖县书洋刘氏“十一世益显，字克昌，学名公宪 生于康熙五十六年，往台湾进泮，……益显 一生孝友可风，少年勤苦读书，……至乾隆戊寅(1758)科试时，考取台湾府学第一名，府试取彰化县童生第一名。乾隆庚辰(1760)挈眷渡台”^[65]。

据林嘉书统计，谱牒资料记载清代南靖人到台湾求学进泮登第者，共 25 人^[66]。

台湾历史上颇为有名的张士箱实际上也是清初从大陆移居台湾并冒籍应试者之一。张士箱，名踵，字汝万，号省齐，康熙十二年(1673)生于泉州府晋江县湖中乡。康熙四十一年，张士箱 29 岁时即参与张家重修族谱的工作，同年进永春学，因冒籍遭人揭发而被除名，于是，他就转而东渡到台湾谋求发展。张士箱抵台之初，住在府城镇北坊，寄籍凤山。次年入凤山县学，后拨入台湾府学成为府学生员。康熙四十八年补增生，五十二年补廪生，雍正十年(1732)成为岁贡生。乾隆二年出任漳州司训。在乾隆二十五年至三十五年的十年间，张士箱的子孙贡荐相继，中举的有六人，科名之盛，冠甲全台。张氏家族在台除了从事举业之外，还积极投身于如火如荼的土地垦殖运动，修建水利工程，在台湾中部和北部拥有大片的田园，在台湾和泉州两地都创置了庞大的家业，成为清代闽南土族移民台湾最成功的一个例子^[67]。

当然，并非每位从大陆来台冒籍应试的士子都能像上述张士箱等人那样如愿以偿顺利地获取功名。不过，毕竟清初的台湾发展的机会较内地为多，那些问渡而东又不得志于台地有司者，往往还可以找到其他的发展途径。《诸罗县志》载：“内地稍通笔墨而无籍者，皆以台为渊藪，训蒙草地或充吏胥。辍八比未久者，科、岁犹与童子试。其奸猾而穷无依者，并为讼师”^[68]。“训蒙草地”是在乡村担任塾师，以教书为生；“充吏胥”是在府、县衙门担任吏书、衙役等；“讼师”则是为人写状子打官司，这些都是大陆来台士子在科场之外的其他出路。

三、目的与结果

虽然所谓的发展型移民与生存型移民在性质上有明显的不同，但正如葛剑雄先生所指出：“实际上，在同一群移民中两者往往是同时并存的；在同一迁移过程中两种移民也会同时存在。而且目的与后果并不一定统一，以生存为目的的移民可能得到巨大的发展，而意在发展的移民或许达不到目的，只能勉强维持生存，甚至无法生存下去”^[69]。我们在谱牒资料中也看到若干生存型的移民来台湾后获得很好发展的例子，兹引数则如下：

“式霁，字燕明，际宣公三子也。少失怙恃，为嫂所凌。年弱冠，航海之淡水，只身空乏，数十年间，蓄妻子，置田园。妣氏陈。尤善相居积，少阜延名师课子，逢源入台湾府泮。自是省之贡院、台之考棚，淡之城郭，公俱有力；族中祀典，岁费周章，公首捐重金，倡建祀田”^[70]。

“象州公者，则之祖父也。年甫十二，而怙恃两失，依于曾叔祖尚仁公，零丁孤苦，满目凄凉，……爰是羁旅东宁，托迹于军伍之列。凡兹武备，罔不精通，得微员薄俸，为异日封赠父母地，……旋授管队，不即加升。吾祖父志不欲久居人下，辞役弃职，营谋生路。在台关帝庙口开张糖行，财源颇聚。旋回梓里，而娶我祖母庄孺人。不数月，挈眷赴台，以就生意”^[71]。

当然也不是所有的渡台移民都有这么好的运气。实际上，众所周知，移民渡台首先须冒风涛之险，台湾海峡素以流急浪大而著称，一部分人在尚未到达台湾之前就已葬身鱼腹；到岸后又面临着守口兵弁的盘查，一部分人因偷渡而被拿获；即便能顺利到达目的地，移民在陌生的环境中也会遇到水土不服、瘴气疠疫的侵袭，由于缺医少药，一旦罹病，死亡率是很高的。高拱乾《台湾府志》载：“凤山以南至下淡水等处，早夜东风盛发，及晡郁热，入夜寒凉，冷热失宜。以水土多瘴，人民易染疾病”^[72]；《诸罗县志》载：“台南、北淡水皆属瘴乡。……盖阴气过盛，山岚海雾郁蒸中之也深。或又睡起醉眠，感风而发，故治多不起”^[73]。康熙三十五年秋，朱友龙谋不轨时，“总戎王公命某弁率百人戍下淡水，才两月，无一人还者”^[74]；据笔者统计，自康熙二十三年至四十六年的九任凤山县下淡水巡检中（巡检司署设于下淡水东港），除沈翔昇一任系“告老解任”外，其余历任皆卒于官，“甚至阖署无一生还者”^[75]。至于北路，则是“半线以北，山愈深，土愈燥，烟瘴愈厉，人民鲜至”^[76]；鸡笼、淡水水土更恶，“人至即病，病辄死，凡隶役闻鸡笼、淡水之遣，皆歔歔悲叹，如使绝域。水师例春秋更戍，以得生还为幸”^[77]。除此之外，还有原住民“出草”等番害的威胁，人民“耕种采樵，每被土番镖杀，或放火烧死，割去头颅”，虽有官弁诘捕，但“生番环聚，缉治为艰”^[78]。

即使能侥幸躲过上述这些灾难，有些移民也可能无法找到工作而沦为无业游民，特别是康熙四五十年间大陆移民渡台的人数大幅增加后，这种情形开始出现。康熙四十一年，台湾知县陈瑛《条陈台湾县事宜》文中提出“宜逐游手之徒，以靖地方”的建议^[79]，所谓“游手之徒”，就是来台移民中的无业者，但一般说来，康、雍之时这一问题还不严重。到乾隆初年，大陆来台的移民总数已达到四五十万人之众^[80]，而且，渡台之民，“如水之趋下，群流奔注”，继续源源不断涌入台湾，情况开始发生了变化，社会所能提供的就业机会无法满足移民人口的增加，找不到工作的移民沦为无业游民的数量也在增加。乾隆中叶，闽浙总督苏昌在奏折中就指出：“偷渡过台之游民日众，昔年人少之时，依亲傍戚者无不收留安顿，近有人满之患，不能概为收留，此辈衣食无依，流而为匪，非鼠窃狗偷，即作奸走险，无所不为”^[81]。与此同时也出现了一个用来称呼此类无业游民的专有名称：“罗汉脚”^[82]。陈盛韶《问俗录》载：“台湾有一种无田宅、无妻子、不士、不农、不工、不贾、不负载道路，俗指为罗汉脚。……曷乎言罗汉脚也？谓其单身，游食四方，随处结党，且衫裤不全，赤脚终身也”^[83]。罗汉脚的人数在嘉庆、道光之际达到最高峰，所谓“大市村不下数百人，小市村不下数十人”^[84]。这一数字可能有一定的夸张成分，但与此时代台湾土地几乎已经开辟殆尽，而由内地渡台者，陆续不已，人民就业困难的情况是相符的。

这些或是为了发展，或是为了谋生的大陆移民，到台湾后因为自身的因素或外界的原因而无法实现预期的目标，成了没有家产，没有家室，生活无着的无业游民，境遇十分悲惨。他们“居无定处，出无定方”，有的“夜宿庙观，流落疲病，卒于路旁”^[85]。偷盗和抢劫成为他们求生的常用手段，甚至参与“械斗、树旗，靡所不为”^[86]。为数众多的无业游民成为清代台湾社会治安的一大隐患，政府不得不采取各种对付的办法，如以清庄联甲等来驱除无业游民，或将其“逐水”，即押解回内地。清代台湾流行的一些民歌，如《渡台悲歌》、《台湾番薯哥歌》所唱的“劝君切莫过台湾，台湾恰似鬼门关；千个人去无人转，知生知死都是难”^[87]；“休劝诸亲来台湾，台湾头路甚艰难，台湾世界纷纷乱，分明不比我唐山”^[88]等就是描述大陆渡台移民的另一种境遇。

注释：

- [1][2] 葛剑雄主编：《中国移民史》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7 年出版，第一册，第 48 页、第 49 页。
- [3][4][5][6][7] 道光《晋江县志》，“详异志”。
- [8][9][10] 民国《南靖县志》，大事记。转引自林嘉书：《南靖县向台湾移民的谱牒文献调查研究》，载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台湾历史研究室编：《海峡两岸首次台湾史学术交流论文集》，厦门大学出版社 1993 年出版，第 240~268 页。
- [11] 黄宗羲：《赐姓始末》，台湾文献丛刊第 25 种，第 6 页。
- [12] 吴金鹏：《族谱：明清时期晋江移民迁台的原因》，泉州闽台关系史博物馆、泉州民俗学会主办：《闽台文化》第 4 期，（泉）新出（2000）内书第 029 号，第 95~102 页。
- [13] 江日昇：《台湾外记》，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2 年出版，第 88 页。
- [14] 阮旻锡：《海上见闻录》定本，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3 年出版，第 17 页。
- [15] 江日昇：《台湾外记》，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2 年出版，第 105 页。关于漳州围城，《海上见闻录》、《台湾外记》及《闽海纪要》等均饿死人数为七十余万人，陈碧笙教授在《先王实录》校注时认为“疑有夸大”，以《明清史料》已编第三本《刑科右给事中张王治残本》所载“饿死男女数余万”较为接近史实。
- [16] 全祖望：《鮑埼亭集选辑》，台湾文献丛刊第 217 种，第 68~69 页。
- [17] 卢若腾：《岛噫诗》，台湾文献丛刊第 245 种，第 9 页。
- [18] 徐孚远：《钓璜堂存稿》，转引自陈碧笙：《郑成功历史研究》，九州出版社 2000 年出版，第 171 页。
- [19] 《国朝莆变小乘》。
- [20] 陈碧笙：《郑成功历史研究》，九州出版社 2000 年出版，第 169~170 页。
- [21] 中村孝志：《荷领时代之台湾农业及其奖励》，见《台湾经济史三集》，第 59 页。
- [22] Albrecht Herport：《台湾旅行记》，见《台湾经济史三集》，第 114 页。
- [23] C.E.S.《被遗误之台湾》，见《台湾经济史三集》，第 44 页。
- [24] 阮旻锡：《海上见闻录》定本，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2 年出版，第 47 页。
- [25] 江日昇：《台湾外记》，陈碧笙点校，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3 年出版，第 188 页。
- [26][27][28] 阮旻锡：《海上见闻录》定本，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2 年出版，第 47 页、第 426~427 页、第 427 页。
- [29] 康熙《圳山李氏族谱》残本卷首《李氏族谱传记》。
- [30] 《华夷变态》，卷七之下，转引自曹永和：《台湾早期历史研究》，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1979 年出版，第 273 页。
- [31] 沈云：《台湾郑氏始末》，台湾文献丛刊第 15 种，第 52 页。
- [32] Wriith：《台湾之历史》，载《台湾经济史六集》，第 43 页。
- [33] 葛剑雄主编：《中国移民史》，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7 年出版，第一册，第 50 页。
- [34] 郁永河：《裨海纪游》，台湾文献丛刊第 44 种，第 30 页。
- [35][36][37][38] 周钟瑄：《诸罗县志》卷八，风俗志，杂俗。
- [39] 沈起元：“条陈台湾事宜状”，中国方志丛书台湾地区第 62 号《台湾理蕃古文书》，成文出版社，1983 年出版，第 75 页。
- [40][41] 连横：《台湾通史》下册，商务印书馆 1983 年出版，第 564 页；其中“雍正二十年”有误，应为“雍正十二年”。
- [42] 连横：《台湾通史》下册，商务印书馆 1983 年出版，第 565 页。
- [43] 杨彦杰：《“林日茂”家族及其文化》，载《台湾研究集刊》2001 年第 4 期。
- [44][45] 连横：《台湾通史》下册，商务印书馆，1983 年出版，第 649~650 页、第 650 页。
- [46][47] 《玉山林氏宗谱》，见庄为玠、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5 年出版，第 439 页、第 442~443 页。
- [48] 南安《武荣诗山霞宅陈氏族谱》，见庄为玠、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5 年出版，第 447 页。

- [49] 《官林李氏七修族谱》，见庄为玑、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第 314 页。
- [50] 范咸：《重修台湾府志》，卷八，学校。
- [51] 康熙二十六年规定台湾于闽省乡试另编字号，中额一名。康熙三十六年，总督郭世隆奏准撤去另号，通省一体匀中。雍正七年，巡台御史兼理学政夏之芳重新上疏奏请台湾贡监、生员仍照旧例，另编字号，于闽省中额内取一名。经部议允准，恢复了原来闽省乡试中台湾另编字号的规定。参见李祖基：《清代巡台御史制度研究》，《故宫博物院院刊》2003 年第 2 期。
- [52] 《清高宗实录选辑》，台湾文献丛刊第 186 种，第 32 页。
- [53] 高拱乾：《初至台湾晓谕兵民示》，高拱乾：《台湾府志》卷 10，艺文志。
- [54] [55] [56] 周钟瑄：《诸罗县志》，卷五学校志，台湾文献丛刊第 141 种，第 80 页。
- [57] 高其倬：《奏闻台湾各学寄籍诸生宜归本籍事》，《雍正硃批奏折选辑》，台湾文献丛刊第 300 种，第 145 页。
- [58] 尹士俛：《台湾志略》，李祖基点校，九州出版社 2003 年出版，第 42 页。
- [59] 周钟瑄：《诸罗县志》，卷五学校志，台湾文献丛刊第 141 种，第 82 页。
- [60] 户部《为内阁抄出巡台御史李宜青奏》移会（条陈台湾事宜，乾隆二十九年九月），《台案汇录丙集》，台湾文献丛刊第 176 种，第 312 页。
- [61] [62] 《玉山林氏宗谱》，见庄为玑、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第 31 页。
- [63] 福州《颖川陈氏族谱》，见庄为玑、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第 447 页。
- [64] 《玉山林氏宗谱》，见庄为玑、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5 年出版，第 440 页。
- [65] [66] 林嘉书：《南靖与台湾》，华星出版社 1993 年出版，第 22 页，第 20 页。
- [67] 参见尹章义：《张士箱家族移民发展史》，台湾省文献会编印，2001 年出版；王连茂、叶恩典：《张士箱家族及其家族文件概述》，见王连茂、叶恩典整理：《张士箱家族文件汇编》，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1~72 页。
- [68] 周钟瑄：《诸罗县志》卷八风俗志，台湾文献丛刊第 141 种，第 150 页。
- [69] 葛剑雄主编：《中国移民史》，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7 年出版，第一册，第 51 页。
- [70] 《玉山林氏宗谱》，见庄为玑、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第 438 页。
- [71] 《玉山林氏宗谱》，见庄为玑、王连茂编：《闽台关系族谱资料选编》，第 439~440 页。
- [72] 高拱乾：《台湾府志》卷七，风土志，气候。
- [73] 周钟瑄：《诸罗县志》，卷十二杂记志，台湾文献丛刊第 141 种，第 292~293 页。
- [74] 郁永河：《裨海纪游》，台湾文献丛刊第 44 种，第 17 页。
- [75] 高拱乾：《台湾府志》卷二，规制志，衙署。
- [76] 高拱乾：《台湾府志》卷七，风土志，气候。
- [77] 郁永河：《裨海纪游》，台湾文献丛刊第 44 种，第 16 页。
- [78] 黄叔瓚：《台海使槎录》，台湾文献丛刊第 4 种，第 112 页。
- [79] 陈瑛：《陈清端公文选》，台湾文献丛刊第 116 种，第 10 页。
- [80] 据尹士俛：《台湾志略》载乾隆三年前，全台四县两厅共有汉人移民五万三千九百一十五户，男女四十五万四千八百七十二丁口，见尹士俛：《台湾志略》，李祖基点校，九州出版社 2003 年出版，第 43~49 页。
- [81] 《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 22 辑，联经出版社 1977 年出版，第 630 页。
- [82] 乾隆三十二年《恩宪邹大老爷告示碑》，《台湾文献丛刊》第 218 种，第 398 页。参见陈孔立：《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增订本），第三篇“社会结构”五“游民阶层”，九州出版社 2003 年出版，第 198~224 页。
- [83][84][86] 《蠡测汇钞 问俗录》标点本，书目文献出版社 1983 年出版，第 137 页。
- [85] 乾隆三十二年《恩宪邹大老爷告示碑》，《台湾文献丛刊》第 218 种，第 398 页。
- [87] [88] 黄荣洛：《渡台悲歌》，台原出版社 1989 年出版，第 24 页、第 54 页。